

知府外出考察被淋成了“落汤鸡”

南流江被称为“北海的母亲河”。它从大容山发源，经玉林、博白、浦北、合浦流进北部湾，经过合浦县石湾镇的一段叫罗城江。

罗城江北高南低。北面的大片土地，因为无法引水灌溉而一直丢荒。

成化十七年（1481年），在朝廷担任中宪大夫（相当于巡视员）的江西人刘焯出任廉州知府。

他在廉州“深入基层”时看到这大片沃土丢荒，十分心疼，提出了一个“罗城江造田”计划。

那时候的地方官，抓农业是头等大事。无粮难以立国，国家征收的赋税，最要紧的就是纳粮。军队要吃粮，赈灾要放粮，“手中有粮，心中不慌”是不言而喻的道理。

刘焯动员府民，调用府兵，趁着枯水季节开展了“廉州府冬修水利工程大会战”。

军民筑石截流，开渠引水，奋斗了一个冬春，终于将哗哗的河水引到高处，把约一百顷的高坡旱地变成了水田。

有了田，谁来种是个问题。明朝中叶的成化年间，社会已是败象纷呈，各地盗贼蜂起，廉州境内依山濒海，匪患尤为猖獗。刘焯的前任林锦等人虽然剿平了大股土匪，但是土匪散伙后大多成为流民，“犹多窃发”，仍然是治安大患。

“饥寒起盗心”，刘焯显然对此深有体会。他发布通告，让没有上户口、无田可耕的流民报名，编户入籍，把造出的耕地分给他们，一共安置了一百多户。

按明朝的户口制度，一百一十户为一里。刘焯专门向户部申请，把这一百多户定为“兴忠里”。

农耕时代，农民讲究“人丁兴旺”，国家则把“益粮税，繁丁口”当成地方官最大的政绩。合浦不仅多了一百多户纳粮户，人口也增加了，官民两利。

兴忠里的人感念刘焯的恩德，每年都举行仪式祭祀他（**饮食必祭焉**）。

刘焯显然对自己以复业为本的“治匪”成果深感满意，写下了一首《抚八寨诸贼》诗：

箪食壶浆远送迎，人心归向若为情。

冥顽昔为饥寒迫，礼义今由富足生。

深峒月明无犬吠，荒村雨过有农耕。

抚绥自我无他扰，可保吾民乐太平。

刘焯在合浦十分重视教育和教化工作。被当地人称为“孔庙”的合浦府学，是历史上广东四大孔庙之一。合浦府学创办于宋朝，元朝时被大火烧毁，明洪武年间重建，成化年间知府林锦做了大规模修缮。

作为林锦的继任者，刘焯为府学配置了各种礼乐器具，使府学“学庙合一”的功能得到了充分发挥。

他重视“精神文明”，加强道德建设，应乡民之愿，在旧石康县城修建了罗公祠，纪念为保护民众而殉难的知县罗绅，古迹留存至今。

明朝的“低薪制”史上有名。据考证，当时知县的月工资仅相当于现在的一千二百元，这钱除了供衣食和养家，作为地方主官，聘用收税和审案的助手（胥吏）的费用也要从中支出。

“穷”之外是“累”。地方官三年一小考，六年一大考，平时的巡查督察无月无之，动辄被问

责，说“累成狗”一点也不夸张，所以明朝不像唐宋时期，官员中能冒出那么多的薄幸文人、风流骚客。

但低薪和劳累并没有影响刘焯在边鄙任职的工作热忱，也没有影响他赋诗抒怀。

刘焯有一次到廉州府下辖的钦州考察，公务结束后大清早便出发回府。

从钦州到廉州，相距二百多里，那时候既没有高速公路，也没有小汽车，几个人骑着驿站提供的马匹，沿着崎岖山路小心慢行。

半路遇上瓢泼大雨，仆人不断地提醒“小心路滑”，骑的马也开始“闹情绪”。因为担心马失前蹄，刘焯一行人只好将马牵着，跨过积水深达膝盖的荒渠，全身衣服湿透，被淋成了落汤鸡，寒冷沦肌浹髓。

刘焯留下的一首《行部钦州归途值雨》，记录了这次狼狈的视察经过：

驿程侵早发天涯，山路崎岖跬步移。
方怪仆夫频告病，忽惊匹马又嘶疲。
荒渠集水深过膝，苦雨沾衣湿透肌。
民事勤劳吾分事，敢萌分寸怨尤私。

诗的最后两句是“民事勤劳吾分事，敢萌分寸怨尤私”，意思是这都是我的分内之职，不敢有丝毫的埋怨。

不知道刘焯当时是否记起了苏东坡的“竹杖芒鞋轻胜马，谁怕？一蓑烟雨任平生”，但他的诗，却让人油然想起了郑板桥的“些小吾曹州县吏，一枝一叶总关情”。

刘焯在廉州工作了十年，弘治四年（1491年）被提拔为贵州“省政府副秘书长”（右参议），离开了这个他留下累累事功的地方。